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港路CCTC保税大厦12楼正虹公司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易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79名,代表股份153,702,7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427%。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股份147,015,3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13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7名,代表股份6,68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9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00,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3,378,7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2%;反对31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9%;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37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604%;反对31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724%;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2%。  
本次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议案为分项表决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53,379,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8%;反对31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3%;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37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739%;反对31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589%;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2%。  
2.2,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53,379,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8%;反对31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3%;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37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739%;反对31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589%;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2%。  
2.3,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153,298,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73%;反对399,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98%;弃权4,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29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685%;反对39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43%;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2%。  
2.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153,378,7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2%;反对31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9%;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37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604%;反对31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724%;弃权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2%。  
2.5,审议通过《关于为供应链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3,173,2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55%;反对32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32%;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16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92%;反对32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9009%;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9%。  
4.00,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总得票数(股)     |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 4.01 | 选举易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7,022,020 | 95.6535%          | 14,032           | 0.2096% | 是 |
| 4.02 | 选举邓辉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7,020,925 | 95.6527%          | 12,937           | 0.1932% | 是 |
| 4.03 | 选举南丽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7,025,976 | 95.6560%          | 17,988           | 0.2687% | 是 |

5.00,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总得票数(股)     |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 5.01 | 选举罗卫忠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7,022,030 | 95.6535%          | 14,042           | 0.2097% | 是 |
| 5.02 | 选举李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7,020,967 | 95.6528%          | 12,979           | 0.1939% | 是 |
| 5.03 | 选举李忠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7,020,986 | 95.6528%          | 12,998           | 0.1941% | 是 |

三、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元律律师事务所方翰宇、凌芝两位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会议表决,选举易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易伟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易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4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陈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通知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易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选举,一致同意易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由易伟、邓辉、段卫忠三人组成,主任委员易伟。  
(2)审计委员会由陈忠、易兴、段卫忠三人组成,主任委员陈忠。  
(3)提名委员会由陈斌、陈忠、邓辉三人组成,主任委员陈斌。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聘任易伟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邓辉先生、曾祥志先生、王文雄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连锦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刘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简历见附件)。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聘任陈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董事长兼总裁简历  
易兴,男,198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4年6月至2017年7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综合管理部科长;2017年7月至2021年3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综合管理部科长;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科协主席、综合管理部副部长;2022年8月至2025年3月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邓辉,男,197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力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湖南南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曾祥志,男,197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8月至2019年2月任泰高营养科技(湖南)有限公司南方总经理;2020年2月至2022年8月任君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25年3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祥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文雄,男,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2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临湘市儒溪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任临湘市广德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兼任工业园区党工委委员、副书记;2018年2月至2021年12月任临湘市水务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2021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临湘市水利一级主任科员;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总监简历:  
连锦慧,女,199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5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部投资专员;2023年3月至2025年1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25年6月至今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部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锦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简历:  
刘浩,男,198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12月至2013年7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助理;2013年7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电话:0730-8828198  
传真:0730-8828628  
邮政编码:414000  
邮箱:jms@chinazhj.com.cn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港路CCTC保税大厦12楼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陈虹,女,198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9月至2023年1月任临湘市育才中学副校长;2022年2月至2023年3月任临湘市中医医院科员;2023年3月至2024年8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4年8月至2025年5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证券事务专员;2025年5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陈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电话:0730-8828198  
传真:0730-8828628  
邮政编码:414000  
邮箱:jms@chinazhj.com.cn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港路CCTC保税大厦12楼

三、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元律律师事务所方翰宇、凌芝两位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会议表决,选举易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易伟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易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会议表决,选举易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易伟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易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会议表决,选举易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易伟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易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69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再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及2025年11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1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近日,公司已顺利完成章程备案及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情况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注册资本由“贰亿柒仟陆佰万圆整”变更为“贰亿柒仟柒佰零肆万陆仟圆整”。

除上述变更之外,营业执照其他内容无变化。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  
名称: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783527334P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69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再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及2025年11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1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近日,公司已顺利完成章程备案及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情况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注册资本由“贰亿柒仟陆佰万圆整”变更为“贰亿柒仟柒佰零肆万陆仟圆整”。

除上述变更之外,营业执照其他内容无变化。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  
名称: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783527334P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再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详见2025年9月23日刊登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6811666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郑本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604,703,707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再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详见2025年9月23日刊登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6811666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郑本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604,703,707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再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详见2025年9月23日刊登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6811666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郑本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604,703,707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再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详见2025年9月23日刊登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6811666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郑本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604,703,707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2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再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详见2025年9月23日刊登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96811666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郑本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604,703,707元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